致：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、会议的召集程序及召集人资格

cninf
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二、会议的召开程序

三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

四、关于临时提案。

五、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

cninf
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六、结论意　　本次股东大

cninf
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。　　公　表决结果

北京市博金律师事务所（盖章）　　执业律师：

负责人

蓝晓东：_____　　王永康_____

二零一二年四月六日　　曲光杰_____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